

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上报专项失信治理方案实施成效的函

县营商环境局：

自专项失信治理工作方案实施以来，我局积极落实各项工作要求，全力推进治理工作，目前取得一些成效，具体如下：

一、市场环境显著净化

失信行为减少：方案实施后，住建领域内诸如拖欠工程款、违规建设等失信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拖欠工程款案件数量同比下降，违规建设行为发生率降低，有效保障了市场秩序。

企业诚信意识提升：通过宣传教育与惩戒警示，企业诚信经营意识大幅增强。参与住建项目的企业主动签署诚信承诺书的比例从方案实施前大幅提升，主动自查自纠失信隐患。

二、信用体系建设成果突出

信息采集全面准确：建成完善的信用信息采集系统，涵盖建筑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企业等多家市场主体，收录信用信息大幅增加，为信用评价和监管提供有力支撑。

失信联合惩戒有效落实：与发改、金融等多个部门协同，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在招投标环节，限制失信企业参与政府

投资项目投标；金融机构对失信企业贷款申请审核更严，贷款额度降低，有效震慑失信行为。

三、行业发展更具活力

市场准入更规范：依据信用评价结果筛选优质企业参与项目，新准入建筑企业资质合格率增加，保障项目建设质量。

行业竞争力增强：诚信企业凭借良好信用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带动行业整体竞争力提升，推动住建领域高质量发展。

四、社会满意度明显提高

群众投诉减少：因住建领域失信引发的群众投诉量下降，涉及农民工工资拖欠、房屋质量问题等投诉得到快速解决，群众满意度提升。

社会认可度提升：失信治理工作得到社会各界广泛认可，树立了住建局良好形象，为后续工作开展奠定良好社会基础。

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19日

